

#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科；联系电话：0635-7131397；联系地址：黄山南路 1 号；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yanggugt@126.com）。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确保了群众知情权、监督权，提升了各项工作的透明度。

### （一）主动公开

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今年来，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动公开信息数为 392 条。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为 1444 条。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通过阳谷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包括：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构概况、办事信息、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解读、计划规划、建议提案办理、重要部署执行公开，财政信息、行政执法公示、重大决策预公开、人事信息、不动产信息公开信息和其他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三是信息公开的形式为在阳谷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量为 392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我局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2021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9 件，已全部办结。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被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的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加大重要决策、重大部署、重大建设项目执行和落实情况的公开力度，充分让广大市民获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公开制度，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

制，制定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规程，明确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三是建立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现有政务新媒体1个，即微信公众号“阳谷县不动产官微”。自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启动以来，我局在保留新媒体账号的同时，秉着“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将相关信息上传至“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目前运行情况良好。

#### （五）监督保障

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规定，依法履行推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形成系统完备、管用有效的公开制度规范体系，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能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6076.7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9	0	0	0	0	0	1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1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6	0	0	0	0	0	

办理 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	0	0	0	0	0	0	0

	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9	0	0	0	0	0	0	1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目前我局政务信息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主要表现在公开时效性不强、深度不够、质量不高、内容不全等方面。

##### (二) 改进情况

针对这些问题，我局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一是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发布机制，畅通信息发布的渠道，对于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到及时发布。二是加强公开工作队

伍建设。充实人员力量，保障必要的经费、设备等工作条件。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 **（二）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2021年共收到人大建议4件、政协提案6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